



陕西华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anxi Huaxin Testing Tech. CO., Ltd



172721340308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29日

正本

监 测 报 告

华信监字〔2022〕第 02005 号

项目名称：陕西大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例行监测

委托单位：陕西大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被测单位：陕西大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2 年 2 月 23 日

陕西华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anxi Huaxin Testing Tech. CO., Ltd





说 明

1、本报告可用于陕西华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示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微生物、噪声、室内污染物、固废和土壤等项目的检测分析结果。

2、报告无资质认定标志及陕西华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公司骑缝章，无室主任、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报告仅供内部参考，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3、送样委托检测，应书面说明样品来源，检测单位仅对委托样品负责，检测报告仅对委托所测样品有效。

4、如被测单位对报告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若邮寄可依邮戳为准），向出具报告单位提出书面要求，陈述有关疑点及理由。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但对于一些不可重复的检测项目，我公司一概不受理。

5、报告未经我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完整复制除外）。

6、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包装、广告等宣传活动。

7、报告中加“*”项目委托于有资质机构分包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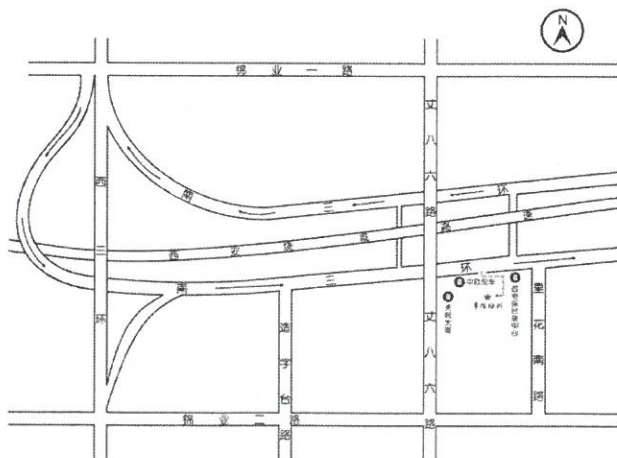
电话：4001616678

传真：（029）81119918

邮编：710077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

丈八六路南三环辅道 32 号





监测报告

华信监字〔2022〕第 02005 号

第 1 页 共 12 页

项目名称	陕西大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例行监测		
监测地点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工业园区内		
监测依据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样品名称	氨、氯化氢、硫化氢、甲醇、臭气浓度样品		
监测目的	委托监测	采样频次	每天监测 3 次，监测 1 天
采样日期	2022 年 2 月 14 日	分析日期	2022 年 2 月 14 日-16 日
样品包装	棕色采样管、透明采样管、无臭采气袋		
采样位置	排放口编号	排气筒高度	环保设施
T3001 尾气处理塔出口	DA001	25 m	碱性气体吸收塔+活性炭吸附
T3002 尾气处理塔出口	DA002	25 m	碱性气体吸收塔+活性炭吸附
T3003 尾气处理塔进口	/	/	酸性气体吸收塔+活性炭吸附
T3003 尾气处理塔出口	DA003	25 m	
T3004 尾气处理塔出口	DA004	25 m	碱性气体吸收塔+活性炭吸附
T3005 尾气处理塔进口	/	/	酸性气体吸收塔+活性炭吸附
T3005 尾气处理塔出口	DA006	10 m	
T3008 尾气处理塔出口	DA005	15 m	水喷淋+活性炭吸附
T3006 尾气处理塔出口	DA007	15 m	氨氮吹脱塔+去离子水吸收
所用仪器 (管理编号)	(1) 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HXJC-YQ-266/282/285）； (2) ZR-3712 型双路烟气采样器（HXJC-YQ-293/294）； (3) ZR-D21 型废气氯化氢采样装置（HXJC-YQ-166）； (4) ZR-3710B 双路 VOCs 采样器（HXJC-YQ-196/197）； (5) GC-4000A 气相色谱仪（HXJC-YQ-103）； (6) UV-19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HXJC-YQ-311）； (7) UV-16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HXJC-YQ-029）。 (8) CIC-D100 离子色谱仪（HXJC-YQ-024）。		
评价标准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61/T 1061-2017）表 1 医药制造行业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标准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1 标准		
监测方法/依据、检出限			
项目	分析方法/依据		检出限
采样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监测报告

华信监字〔2022〕第 02005 号

第 2 页 共 12 页

监测方法/依据、检出限						
项目		分析方法/依据			检出限	
氨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25 mg/m ³	
甲醇		气相色谱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6.1.6（1）			0.1 mg/m ³	
氯化氢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2 mg/m ³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3.1.11（2）			0.001 mg/m ³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监 测 结 果						
项目		监测点位、频次及结果	T3001 尾气处理塔出口（DA001）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道截面积（m ² ）	0.0962			/
		烟气温度（℃）	17	17	17	/
		烟气湿度（%）	4.0	4.1	4.1	/
		烟气流速（m/s）	4.99	5.23	5.11	/
		烟气含氧量（%）	19.1	19.0	18.9	/
		标准烟气量（Nm ³ /h）	1496	1564	1530	/
氨	排放浓度（mg/m ³ ）	0.25ND	0.25	0.25ND	30	
	排放速率（kg/h）	<3.74×10 ⁻⁴	3.91×10 ⁻⁴	<3.83×10 ⁻⁴	/	
项目		监测点位、频次及结果	T3002 尾气处理塔出口（DA002）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道截面积（m ² ）	0.0962			/
		烟气温度（℃）	15	15	15	/
		烟气湿度（%）	4.3	4.2	4.1	/
		烟气流速（m/s）	3.60	3.44	3.76	/
		烟气含氧量（%）	19.9	19.8	19.8	/
		标准烟气量（Nm ³ /h）	1084	1034	1134	/
氨	排放浓度（mg/m ³ ）	0.25ND	0.25ND	0.25ND	30	
	排放速率（kg/h）	<2.71×10 ⁻⁴	<2.59×10 ⁻⁴	<2.84×10 ⁻⁴	/	



公司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六路南三环辅道 32 号

公司网址：<http://www.huaxintest.com>



监测报告

华信监字〔2022〕第 02005 号

第 3 页 共 12 页

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频次及结果 项目		T3003 尾气处理塔进口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道截面积 (m ²)		0.0962			/
标准烟气量 (Nm ³ /h)		862	862	800	/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267	293	287	/
	排放速率 (kg/h)	0.230	0.253	0.230	/
监测点位、频次及结果 项目		T3003 尾气处理塔出口 (DA003)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道截面积 (m ²)		0.0962			/
烟气温度 (℃)		16	17	17	/
烟气湿度 (%)		4.3	4.5	4.4	/
烟气流速 (m/s)		2.43	2.44	2.44	/
烟气含氧量 (%)		20.8	20.7	20.4	/
标准烟气量 (Nm ³ /h)		730	727	728	/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28.2	26.9	23.7	60
	排放速率 (kg/h)	0.021	0.020	0.017	/
	去除效率 (%)	91.9			/
监测点位、频次及结果 项目		T3003 尾气处理塔出口 (DA003)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道截面积 (m ²)		0.0962			/
烟气温度 (℃)		16	16	15	/
烟气湿度 (%)		4.3	4.7	4.6	/
烟气流速 (m/s)		2.67	2.67	2.88	/
烟气含氧量 (%)		20.6	20.6	20.8	/
标准烟气量 (Nm ³ /h)		799	797	863	/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50	0.54	0.46	30
	排放速率 (kg/h)	4.00×10 ⁻⁴	4.30×10 ⁻⁴	3.97×10 ⁻⁴	/





监测报告

华信监字（2022）第 02005 号

第 4 页 共 12 页

监测结果					
项目		T3004 尾气处理塔出口 (DA004)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
烟气温度 (℃)		16	15	15	/
烟气湿度 (%)		4.0	4.2	4.1	/
烟气流速 (m/s)		1.54	1.54	1.88	/
烟气含氧量 (%)		20.5	20.6	20.5	/
标准烟气量 (Nm ³ /h)		340	340	417	/
氨	排放浓度 (mg/m ³)	0.38	0.48	0.53	30
	排放速率 (kg/h)	1.29×10 ⁻⁴	1.63×10 ⁻⁴	2.21×10 ⁻⁴	/
项目		T3005 尾气处理塔进口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
标准烟气量 (Nm ³ /h)		726	728	767	/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259	293	306	/
	排放速率 (kg/h)	0.188	0.213	0.235	/
项目		T3005 尾气处理塔出口 (DA006)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
烟气温度 (℃)		15	15	15	/
烟气湿度 (%)		4.0	3.9	4.0	/
烟气流速 (m/s)		3.26	3.43	3.60	/
烟气含氧量 (%)		20.3	20.7	20.6	/
标准烟气量 (Nm ³ /h)		723	762	799	/
甲醇	排放浓度 (mg/m ³)	25.3	31.1	27.8	60
	排放速率 (kg/h)	0.018	0.024	0.022	/
	去除效率 (%)	89.9			/





监测报告

华信监字〔2022〕第 02005 号

第 5 页 共 12 页

监测结果					
项目		T3005 尾气处理塔出口 (DA006)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监测点位、频次及结果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
烟气温度 (°C)		14	16	16	/
烟气湿度 (%)		4.1	4.1	4.1	/
烟气流速 (m/s)		3.43	3.26	3.44	/
烟气含氧量 (%)		20.6	20.4	20.4	/
标准烟气量 (Nm ³ /h)		762	721	760	/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52	0.68	0.48	30
	排放速率 (kg/h)	3.96×10 ⁻⁴	4.90×10 ⁻⁴	3.65×10 ⁻⁴	/
项目		T3008 尾气处理塔出口 (DA005)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监测点位、频次及结果					
烟道截面积 (m ²)		0.1963			/
烟气温度 (°C)		15	16	15	/
烟气湿度 (%)		3.5	3.6	3.4	/
烟气流速 (m/s)		4.20	4.06	3.91	/
烟气含氧量 (%)		20.6	20.7	20.7	/
标准烟气量 (Nm ³ /h)		2602	2507	2424	/
氨	排放浓度 (mg/m ³)	17.5	17.7	17.9	30
	排放速率 (kg/h)	0.046	0.044	0.043	/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1.30	1.27	1.25	5
	排放速率 (kg/h)	0.003	0.003	0.003	/
项目		T3008 尾气处理塔出口 (DA005)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监测点位、频次及结果					
烟道截面积 (m ²)		0.1963			/
烟气温度 (°C)		15	16	15	/
烟气湿度 (%)		3.4	3.5	3.5	/
烟气流速 (m/s)		3.91	3.92	4.06	/
烟气含氧量 (%)		20.7	20.7	20.7	/
标准烟气量 (Nm ³ /h)		2424	2418	2513	/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 (无量纲)	977	741	741	2000





监测报告

华信监字〔2022〕第 02005 号

第 6 页 共 12 页

监 测 结 果					
项目 \ 监测点位、频次及结果		T3006 尾气处理塔出口（DA007）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烟道截面积（m ² ）		0.7854			/
烟气温度（℃）		16	15	16	/
烟气湿度（%）		3.3	3.5	3.4	/
烟气流速（m/s）		15.6	15.4	15.7	/
烟气含氧量（%）		20.4	20.6	20.7	/
标准烟气量（Nm ³ /h）		38550	38083	38894	/
氨	排放浓度（mg/m ³ ）	0.62	0.47	0.61	30
	排放速率（kg/h）	0.024	0.018	0.024	/
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T3001 尾气处理塔出口氨、T3002 尾气处理塔出口氨、T3003 尾气处理塔出口氯化氢、T3004 尾气处理塔出口氨、T3005 尾气处理塔出口氯化氢、T3008 尾气处理塔出口氨和硫化氢、T3006 尾气处理塔出口氨的排放浓度符合《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1 标准限值要求，T3003 尾气处理塔出口甲醇和 T3005 尾气处理塔出口甲醇的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61/T 1061-2017）表 1 医药制造行业标准限值要求，T3008 尾气处理塔出口臭气浓度的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备注	1、监测结果仅对本次所测样品有效，应委托方要求，报告仅出具出口的烟气参数； 2、评价标准由委托方提供，本机构不对评价标准的适用性负责； 3、“ND”表示未检出，“ND”前数据为检出限； 4、监测期间，T3001 尾气处理塔、T3002 尾气处理塔、T3003 尾气处理塔、T3004 尾气处理塔、T3006 尾气处理塔运行负荷均为 80%，T3005 尾气处理塔、T3008 尾气处理塔运行负荷为 100%； 5、排放口编号由委托方提供； 6、本次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按委托方要求进行。				
以下空白					





监测报告

华信监字〔2022〕第 02005 号

第 7 页 共 12 页

项目名称	陕西大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例行监测					
监测地点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工业园区内					
样品名称	饮食业油烟样品	监测目的	委托监测			
采样日期	2022 年 2 月 14 日	分析日期	2022 年 2 月 14 日-15 日			
采样方式	等速采样法	油烟净化器类型	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样品包装	不锈钢滤筒	油烟净化器型号	PZ-YJ-D-12A			
大气压	97.39 kPa	投影面积	8.16 m ²			
采样位置	油烟净化器出口	排气筒截面积	0.4200 m ²			
排气筒高度	5 m	采样频次	连续采样 5 次，每次 10min， 监测 1 天			
监测依据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所用仪器 （管理编号）	（1）YQ3000-D 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HXJC-YQ-282）； （2）崂应 1087A 油烟采样管（HXJC-YQ-042）； （3）KQ-5200DE 超声波清洗机（HXJC-YQ-035）； （4）MAI-50G 红外测油仪（HXJC-YQ-028）。					
评价标准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监测方法/依据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依据					
采样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附录 A 金属滤筒吸收、红外分光光度法					
监测结果						
采样位置	项目	监测频次	排风量 (m ³ /h)	浓度 (mg/m ³)	平均浓度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油烟净化器出口	油烟	第一次	8397	1.76	1.13	2.0
		第二次	8244	0.99		
		第三次	8409	1.28		
		第四次	8233	0.51		
		第五次	8552	1.10		
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本次所测油烟净化器出口的油烟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限值要求。					
备注	1、监测结果仅对本次所测样品有效； 2、本次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按委托方要求进行。					





监测报告

华信监字（2022）第 02005 号

第 8 页 共 12 页

项目名称	陕西大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例行监测		
监测地点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工业园区内		
样品名称	甲醇、氯化氢、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样品		
监测目的	委托监测		
监测依据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采样日期	2022 年 2 月 14 日	分析日期	2022 年 2 月 14 日-16 日
样品包装	棕色采样管、透明采样管、真空采样瓶		
采样频次	每天监测 4 次，监测 1 天		
所用仪器 (管理编号)	(1) ADS-2062E 型智能综合采样器（HXJC-YQ-113/115/155/156）； (2) EM-300 型便携式个体采样器（HXJC-YQ-138/139/161/162）； (3) CIC-D100 离子色谱仪（HXJC-YQ-024）； (4) GC-4000A 气相色谱仪（HXJC-YQ-103）； (5) UV-19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HXJC-YQ-311）； (6) UV-16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HXJC-YQ-029）。		
评价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标准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监测方法/依据、检出限			
项 目	分析方法/依据		检出限
采 样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
甲 醇	气相色谱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6.1.6（1）		0.1 mg/m ³
氯化氢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0.02 mg/m ³
氨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 mg/m ³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3.1.11（2）		0.001 mg/m ³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以下空白			





监测报告

华信监字（2022）第 02005 号

第 9 页 共 12 页

监测结果

监 测 结 果							
监测项目及频次		点位	1# (上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下风向)	标准限值
甲醇 (mg/m³)	第一次		0.1ND	0.1ND	0.1ND	0.1ND	12
	第二次		0.1ND	0.1ND	0.1ND	0.1ND	
	第三次		0.1ND	0.1ND	0.1ND	0.1ND	
	第四次		0.1ND	0.1ND	0.1ND	0.1ND	
氯化氢 (mg/m³)	第一次		0.02ND	0.02ND	0.02ND	0.02ND	0.20
	第二次		0.02ND	0.02ND	0.02ND	0.02ND	
	第三次		0.02ND	0.02ND	0.02ND	0.02ND	
	第四次		0.02ND	0.02ND	0.02ND	0.02ND	
氨 (mg/m³)	第一次		0.045	0.077	0.073	0.062	1.5
	第二次		0.047	0.065	0.076	0.072	
	第三次		0.042	0.078	0.075	0.071	
	第四次		0.045	0.073	0.078	0.068	
硫化氢 (mg/m³)	第一次		0.001ND	0.004	0.005	0.004	0.06
	第二次		0.001ND	0.007	0.003	0.006	
	第三次		0.001ND	0.006	0.004	0.006	
	第四次		0.001ND	0.004	0.005	0.005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第一次		11	15	18	14	20
	第二次		12	13	16	15	
	第三次		12	16	17	13	
	第四次		11	13	14	17	
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甲醇和氯化氢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监测结果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要求。						
备注	1、“ND”表示未检出，“ND”前数据为检出限； 2、监测期间，风向为东风； 3、监测点位布设见附图； 4、监测结果仅对本次所测样品有效； 5、监测期间气象条件见附件； 6、本次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按委托方要求进行。						





监测报告

华信监字〔2022〕第 02005 号

第 10 页 共 12 页

项目名称	陕西大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例行监测			
监测地点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工业园区内			
噪声类别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目的	委托监测			
监测仪器 (管理编号)	AWA6228 型多功能声级计 (HXJC-YQ-151)			
校准仪器 (管理编号)	AWA6221A 声校准器 (HXJC-YQ-001)	气象仪器 (管理编号)	DEM-6 风向风速仪 (HXJC-YQ-143)	
气象条件	晴，最大风速 2.7 m/s	监测人员	赵磊 栗庆鑫	
监测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评价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A)	标准限值 dB(A)
1#西厂界	2022.2.14	昼间	50	65
		夜间	48	55
2#南厂界		昼间	51	65
		夜间	49	55
3#东厂界		昼间	55	65
		夜间	52	55
4#北厂界		昼间	50	65
		夜间	48	55
结论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西、南、东和北厂界的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备注	1、监测点位布设见附图； 2、监测结果仅对本次监测有效； 3、本次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按委托方要求进行。			





监测报告

华信监字〔2022〕第 02005 号

第 11 页 共 12 页

项目名称	陕西大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例行监测		
监测地点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工业园区内		
样品名称	污水样	监测目的	委托监测
采样方式	现场瞬时采样	样品数量	1 个
采样日期	2022 年 2 月 14 日	分析日期	2022 年 2 月 14 日-20 日
采样点位	污水站出口	排放口编号	DW001
样品编号	WS20220214-01	采样时间	13:45
样品状态	澄清	固定情况	已固定
样品包装	棕色玻璃瓶、聚乙烯塑料瓶		
评价标准	《陕西大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监测分析方法/依据、分析仪器			
项 目	分析方法/依据	检出限	分析仪器 (管理编号)
采 样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	/
pH 值	电极法 HJ 1147-2020	/	DZB-712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HXJC-YQ-323)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HT-9012A 恒温加热器 (HXJC-YQ-005)
五日生化 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SPX-150B 生化培养箱 (HXJC-YQ-025)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 mg/L	LDZX-50KBS 立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HXJC-YQ-201)
			VIS-723N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YQ-027)
总氮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 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 mg/L	LDZX-50KBS 立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HXJC-YQ-201)
			U-T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YQ-241)



公司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六路南三环辅道 32 号

公司网址：<http://www.huaxintest.com>



监测报告

华信监字（2022）第 02005 号

第 12 页 共 12 页

监测分析方法/依据、分析仪器			
项 目	分析方法/依据	检出限	分析仪器 (管理编号)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UV-16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HXJC-YQ-029)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 mg/L	ME204E102 电子天平 (HXJC-YQ-017)
			101-2AB 电热鼓风干燥箱 (HXJC-YQ-022)
流量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 HJ/T 92-2002	/	HX-F3 型便携式明渠流量计 (HXJC-YQ-273)
监 测 结 果			
项 目	采样点位（排放口 编号）及编号	污水站出口（DW001） WS20220214-01	标准限值
pH 值		7.7	6~9
化学需氧量（mg/L）		103	300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27.6	200
氨氮（mg/L）		0.214	25
总磷（mg/L）		7.94	8
总氮（mg/L）		25.8	70
悬浮物（mg/L）		33	400
流量（m ³ /h）		12.2	/
结论	污水站出口的流量不评价，其余各指标的监测结果均符合《陕西大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限值要求。		
备注	1、监测结果仅对本次所测样品有效； 2、监测期间，污水站运行负荷为 80%； 3、评价标准由委托方提供，本机构不对评价标准适用性负责； 4、本次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按委托方要求进行。		

编制人：陈娜

室主任：贺厚梅

审核者：李微

签发人：张明

2022年2月23日

2022年2月23日

2022年2月23日

报告结束



公司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六路南三环辅道 32 号

公司网址：http://www.huaxintest.com



附图: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件: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日期	频次	风速 (m/s)	温度 (℃)	压力 (kPa)	风向
2月14日 (氨、氯化氢、 臭气浓度)	第一次	1.9	2.2	97.03	东风
	第二次	1.7	3.7	97.06	东风
	第三次	1.7	5.3	97.09	东风
	第四次	1.7	7.5	97.12	东风
2月14日 (甲醇)	第一次	1.9	2.2	97.03	东风
	第二次	1.7	5.3	97.09	东风
	第三次	1.7	9.9	97.10	东风
	第四次	1.7	7.5	97.01	东风
2月14日 (硫化氢)	第一次	1.7	9.4	97.10	东风
	第二次	1.7	9.9	97.08	东风
	第三次	1.7	8.6	97.05	东风
	第四次	1.8	7.5	97.01	东风

